

大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大同市计划生育协会

同卫家庭函〔2025〕118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全市托育服务 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卫健局、计生协、市妇幼保健院（优生优育指导中心）：

根据省卫生健康委员会、省计划生育协会《关于开展2025年全省托育服务宣传月活动的通知》（晋卫人口函〔2025〕13号）要求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、市计划生育协会决定联合开展2025年全市托育服务宣传月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5年5月15日至6月15日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普惠托育，科学育儿。

三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广泛宣传普惠托育政策和托育标准规范

宣传加快推进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的重大意义、目标任务、支持政策和工作要求，宣传各县（区）在增加普惠托育服

务供给、降低托育服务价格、提升托育服务质量等方面的政策举措。宣传托育服务机构的设置标准、管理规范、保育指导、卫生评价、质量评估、消防安全、伤害预防等标准规范，加强职业培训和人才培养，开展岗位练兵、职业技能竞赛等。

（二）重点宣传科学育儿知识和典型经验做法

结合婴幼儿及其家庭特点，通过亲子活动、家长课堂、孕妇课堂、科普视频等多种方式，依托托育综合服务中心、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和计生协“向日葵亲子小屋”等服务阵地，宣传科学养育理念，婴幼儿营养喂养、生长发育、疾病预防、回应性照护等育儿知识。积极推广全国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城市、中央财政支持普惠托育服务发展示范项目、全国爱心托育用人单位、中国计生协优生优育（大同）指导中心等典型经验做法，推广各县（区）让婴幼儿家庭“托得上”“托得起”“托得好”的成功经验。

（三）重点宣传我市公办综合托育服务中心建设运营成效

大力宣传我市 2023 年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县县全覆盖民生实事，全市 10 个县（区）项目已全部投入运营，承担综合示范和业务指导功能，提升县域托育服务水平。学习我市浑源县、太原迎泽区、长治潞州区、运城盐湖区等公办综合托育服务中心运营“引领行业发展，激活托育服务活力”的经验做法，提升服务质量，真正打好第一年建设、第二年补贴、第三年提质增效的“三大战役”，切实推动我省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。

（四）重点宣传我市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政策及成效

宣传我市 2024 年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全覆盖民生实事，给予收托的独立托育机构每个托位每月 500 元、幼儿园提供托育服务的每个托位 300 元补助。自 2025 年起，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纳入财政常态化预算。依托“公办示范性综合托育机构县县全覆盖”和“普惠托育机构运营补贴全覆盖”两个“全覆盖”项目，全市增加公办普惠性托位 1090 个，对 1226 个普惠性托位给予运营补贴，初步建成普惠性、基础性、兜底性公办托育服务网络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

各县（区）卫健局、计生协、市妇幼保健院（优生优育指导中心）要高度重视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围绕“普惠托育科学育儿”主题，结合本地实际，通过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 2025 年全市托育服务宣传月活动。

（二）统筹推进，积极宣传

各县（区）卫健局、计生协、市妇幼保健院（优生优育指导中心）要统筹推进线上线下宣传，通过家长课堂、孕妇课堂、亲子活动、专家访谈、入户指导、互联网直播、发放托育体验券等多种形式，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优势作用，积极宣传普惠托育政策和科学育儿知识，扩大活动影响力和覆盖面。

（三）认真指导，总结经验

各县（区）卫健局、计生协、市妇幼保健院（优生优育指

导中心)要加强工作指导,认真总结活动亮点,关注群众反馈,收集工作建议。于2025年6月27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总结报告分别报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计生协。鼓励各县(区)积极报送相关宣传资料、活动视频等,我委、市计生协将择优报送省卫生健康委、省计生协,后续可能在国家官方网站、重大活动平台中进行展播。

市卫生健康委 人口家庭科联系人:王斐

联系电话:0352-7933824

电子邮箱:dtwjwjtfzk@163.com

市计生协 办公室联系人:张强

联系电话:0352-7933904

电子邮箱:dtsjsx@sina.com



(主动公开)